

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東亞文學研究中心設置辦法

民國 94 年 6 月 13 日院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院屬研究中心設置與管理辦法訂定之
- 第二條 為整合北台灣當代文學研究的學術資源，提供一個公開的學術平台，使東亞各國的文學研究有一個充分的對話空間，設立「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東亞文學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第三條 本中心成員以文學、語言研究及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組成。
- 第四條 本中心設無薪兼職主任一名，推動研究，並統籌行政業務，由中心成員互選產生，任期與產生辦法另訂之，並送院務會議核備。
- 第五條 本中心之主要活動規劃為學術研討會、出版刊物，並與國內外相關之學術機構建立合作交流的關係。
- 第六條 本中心聘行政助理一名，協助主任處理中心之業務。
- 第七條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悉依國立政治大學院屬研究中心設置與管理辦法辦理。
- 第八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